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7月2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8日